

新环保法背景下的农村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探讨

吴玉环

河北苍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摘要] 伴随社会经济的发展速度越来越快, 土壤污染的程度也在逐日递增, 进而导致国内的农业发展问题重重, 因此, 对于该项污染而言, 其防治措施的实施至关重要。目前, 环保法随着社会的发展而逐渐变化, 摒弃旧项法制的同时全面实施、制定新型法制, 进而不断指导国内的该项防治工作正向稳步发展。本文就我国农村土壤污染现状进行分析, 分析农村土壤存在的相关污染问题, 并对如何对土壤污染进行有效防治措施提出意见, 旨在为今后的农村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提供参考。

[关键词] 新环保法; 农村土壤污染; 防治措施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9.1960

引言

土壤是人类赖以生存的重要位置资源, 但是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进步与发展, 土壤污染越发严重, 严重地影响着人类的生命安全和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我国的农业经济主要以种植为主, 相对来说, 土地资源对农业的发展至关重要, 另外, 现阶段农村的污染情况较为严重, 随着农村土壤污染的日渐加重, 我国农业经济受到的损坏愈加强烈, 农村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亟待加强。

一、我国农村土壤污染现状

现在, 在我国土壤污染问题已经由以往的隐性问题转变成显性问题。正因为土壤污染问题的严重性, 才引起了社会各界人士的关注。针对这一问题, 早在20年代末就已经开始研究, 经过调查研究, 专家发现长江以南的城市, 土壤污染比较严重。就土壤污染严重的问题, 国务院曾经两次派调查小组深入到农村进行调查, 并对那些污染比较严重的土壤实行不耕种的政策。2014年, 国家相关部门再次展开调查, 并对外宣布我国的土地状况不乐观。总而言之, 我国的土壤污染已经到了必须治理的地步了。

二、农村土壤存在的相关污染问题

(一) 土地覆膜遗留引发土壤污染

对于现在的环境发展形势而言, 该项污染发展地越来越严重, 同时导致我国大部分土壤不能再继续耕种农作物。因此, 该项污染的防治迫在眉睫, 借此全面确保其实现可持续发展。国内的大多数地区都在农作物种植过程中使用土地覆膜, 借此提升其产量, 但是该项措施存在一个弊端, 一旦农作物成熟, 该项覆膜会继续保留在土地上, 造成土壤的污染。该项污染具备不可逆性, 如果想要对其进行恢复, 除了需要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资源之外, 还需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因此, 针对上述问题, 应及时采取防治措施, 进而强化其自身的再生能力。

(二) 滥用化肥引发土壤污染

国内农民在农作物种植过程中会使用农药进行喷洒, 进而导致其种植土壤也遭受化学物质侵袭, 破坏其原有营养物质之外还会导致其将来被弃之不用, 造成严重后果。部分农民还会大量地使用化肥, 甚至使用质量不达标的化肥, 以期通过该项手段促使粮食多产, 进而导致发生该项污染。

(三) 重金属对土壤的污染

随着我国工业化的进步与发展, 我国的工厂建设逐渐转移到农村, 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有效解决了农村就业的相关问题, 但对农村环境造成了一定的破坏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 工业生产往往产生大量的废弃物, 这些废弃物会对农村的环境带来不可估量的危害; 另外, 在村庄与周边的地区往往设置有垃圾掩埋场, 很多的固体垃圾多是附近工厂生产产生的垃圾, 相对来说垃圾较难处理, 在一定程度上严重影响了城市的健康; 最后, 工业生产中产生的粉尘与污水对环境的污染相对较大, 尤其对土壤往往造成较大程度的污染。

三、对土壤污染进行有效防治措施

(一) 加强土壤保护理念

虽然环保法中对土壤保护等问题已经进行严格的规范, 但是很多企业以及个人并没有对相应的内容进行了了解, 所以加强人们的土壤保护意识非常重要, 只有加强人们的土壤保护意识, 才能在源头上做好土壤污染防治问题, 才能将新环保法中的规定落实, 才能发挥出新环保法的价值。

(二) 完善农业清洁生产模式

首先需要城镇化中的工业结构以及产业结构进行有效调整, 加强农业清洁生产立法的同时提高农民的清洁生产理念, 并且城镇化的发展必须与当地的资源承受能力与环境容量相符合, 也就是说城镇化的发展不可以超过资源承受能力与环境容量, 否则必然会引起一系列问题。重视清洁生产, 将以预防为主的环境发展战略与农业生产相结合, 降低环境污染程度。工业布局要兼顾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 远离商业区与住宅区。

(三) 健全土壤的监督与相关的制度

对于当前的新环保法而言, 人们逐渐关注如何以最新的手段治理该项污染, 健全该项污染的监督制度。该项污染的监督制度除了可以全面保证土壤的安全, 同时还能从源头遏制土壤中流入废水和废渣, 完全将其污染源从受污染的土壤中清除。并且, 政府也应该对该项污染的治理工作长期予以重视态度, 着重保护该项资源。此外, 还需要构建完善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机制, 进而使该项污染问题得以解决。对于农村土地建设而言, 首先应该对其项目进行评估分析, 确保该项目的建设过程不会对农村土壤资源造成污染, 且不会引致农作物遭受污染。如果条件许可的话, 也可对其拟定相关的应急预案。对于其施工过程而言, 通过实施监督可有效避免发生该项污染, 进而促使污染和防治之间生成良性循环。该项制度和此类机制会对土地资源利用起到指导作用, 推动该项资源实现全面高效应用。

(四) 加大资金投入, 引进先进的土壤污染处理设施

新的环境保护法中明确规定加大资金的投入, 首先环境保护法中明确指出了排污费 and 环境保护税两个概念, 这两方面的资金都明确指用于土壤污染的处理。其中, 新的规定中提倡监理环境责任保险, 如果造成了相应的环境污染, 费用将由保险公司承担。因此, 保证了土壤污染的治理有充分的资金支持。另外环境保护法中规定大力引进先进的污染处理设备, 加强环境污染的有效监控, 切实提高了土壤污染的治理效率。

结束语

土壤污染的防治并不是短时间内就可以完成的工作, 所以我们应该结合新环保法的相应内容, 结合各地的实际土壤污染现状进行落实, 分析各地土地污染存在问题, 做好有效措施, 逐渐改善土壤的污染情况, 保证土壤资源的高效可持续利用, 为我们自己创建良好的生存环境。

参考文献

- [1] 谭东栋, 沈杰, 武兼文. 新环保法视野下的土壤污染防治对策[J]. 生态环境与保护, 2020, 3(4): 1.
- [2] 汤燕, 谭铮, 刘天君, 等. 环保法视野下的土壤污染防治[J]. 皮革制作与环保科技, 2021, 2(15): 2.